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TONE HOLDINGS LIMITED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9)

建議股份合併及變更每手股數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顧問



建議每十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股份合併須經(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此外，待股份合併生效後，建議股份在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股數由30,000股股份變為3,000股合併股份。

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儘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股份合併及變更每手股數之詳情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建議股份合併

董事會建議每十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

本公司之現有法定股本為1,200,000,000港元，分拆為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而截至本公佈日期，當中7,588,750,276股股份為已發行繳足股份。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可轉換為股份之尚未轉換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證券。假設於實施股份合併前已發行股本概無任何變動，本公司於緊隨股份合併後將有758,875,027股已發行完整合併股份及約441,124,972股未發行合併股份。合併股份之間在各方面將擁有同等權利。

股份合併產生之合併股份碎股將予合併及出售作為本公司利益。

股份合併之條件

股份合併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
- (b)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

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預期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生效。

股份合併之影響

股份合併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本公司因股份合併而產生之開支除外)概無任何影響，亦不會改變股東各自所持股權或股東於相關方面之權利。

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以及變更每手股數。

免費換領股票

倘股份合併生效(目前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生效)，股東可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交回股份之現有股票，以換領合併股份之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預期可於就換領新股票向上述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交回現有股票後十個營業日內收取合併股份之新股票。隨後，仍可交回現有股票以換領新股票，惟須就已發行合併股份之每張新股票或提交以作註銷之每張股份現有股票(以股票數量較高者為準)繳付2.50港元(或聯交所不時允許之其他金額)費用。然而，股份之現有股票仍為合適之法定擁有權憑證，而股東可隨時自行付費將之交回以換領合併股份之新股票，惟於股份合併生效後，現有股票不得用作買賣、結算及登記。

變更每手股數

此外，待實施股份合併後，建議股份在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股數由30,000股股份變為3,000股合併股份。每手股份之價值於變更每手股數後保持不變。

股份合併及變更每手股數之理由

股份於聯交所之買賣價已於0.10港元以下水平保持一段時間。股份合併將可提升本公司每股股份市值至0.10港元以上水平，以符合聯交所規定。此外，股份合併將可削減本公司之行政成本。鑒於上述者，董事認為股份合併及變更每手股數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預期時間表

寄發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及有關之代表委任表格.....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

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

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股東特別大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股份合併生效日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按每手30,000股股份買賣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原有櫃檯暫時關閉.....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上午九時正

按每手3,000股合併股份買賣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臨時櫃檯開放.....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上午九時正

按每手3,000股合併股份買賣股份(以新股票形式)

之原有櫃檯開放.....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上午九時正

開始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上午九時正

停止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

並行買賣合併股份.....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下午四時正

按每手3,000股合併股份買賣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

之臨時櫃檯關閉.....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下午四時正

免費換領合併股份股票.....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本公佈所述全部時間及日期乃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一般事項

股東特別大會將予召開以讓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概無股東須就有關股份合併之決議案放棄表決。

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儘快向股東寄發有關上述建議之通函，當中附有就批准股份合併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向公眾開門營業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合併股份」	指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合併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合併」	指 建議每十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張美霞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簡文樂教授及黎日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簡堅良先生及夏淑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Frank Bleackley*先生、崔玖教授及何慕嫻女士。

僅供識別